

附件二

嘉義縣秀林國民小學總體課程架構課程評鑑紀錄表

一、 時間：110.6.9 15:00

二、 地點：一年級教室

三、 主席：陳佳君

四、記錄：陳秋萍

五、出席人員：陳雅淑、郭安妮、陳秋萍、陳佳君

六、列席人員：

七、總體課程架構評鑑結果報告：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簡要文字描述	量化課程評鑑			
					非常符合	大部分符合	半數符合	少部分符合
課程設計	課程總體架構(每年2月1日至6月30日)	1. 教育效益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符應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學校課程願景-創新.活潑，能符應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V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學習效益。	學生學習效益於學生才藝成果發表及各領域評量中呈現.	V			
		2. 內容結構	2.1 內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 ①背景分析、② 課程願景、③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④ 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⑤ 學生畢業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詳細內容參考 109 學年課程計畫	V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詳細內容參考 109 學年課程計畫	V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詳細內容參考 109 學年課程計畫	V			
		3. 邏輯關連	3.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結。	學校課程願景-創新.活潑與彈性-校本課程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		V		

			素相連結。					
	4. 發展過程	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立基於課程發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校訂課程依據學校背景及學生特質而設計	V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利用週三進修時間全校教師討論、設計、再修正，於 109.6.24 課發會審議通過。	V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準備(每年5月1日至7月31日)	5.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		V			
		5.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1.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皆已參加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且對課程綱要內容有所理解。 2. 利用週三進修時間及專業社群(閱讀、英文)，辦理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	V				
		5.3 教師積極參與相關教學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教師利用課餘時間及寒暑假積極參與相關教學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了解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V				
		6. 家長溝通	6.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運用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1. 學校課程計畫通過主管機關同意備查。 2 學校利用親師座談會公開向家長說明學校課程計畫，並於校網公告週知。	V			
		7. 教材資源	7.1 各領域/科目所需審定本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	1. 依規定辦理教科書選用，詳見 109 學年教科書選用會議記錄。 2. 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詳見 109	V			

			學年度校訂課程教案設計。				
		7.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V			
	8. 學習促進	8.1 規劃多元方案，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單等。	規劃辦理音樂成果發表會、校慶成果發表會、各領域評量及學習單等多元活動。	V			
各課程實施情形 (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9. 教學實施	9.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熟悉領域科目的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教師能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達成領域學習重點。	V			
		9.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教師能採用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V			
	10. 評量回饋	10.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教師能依學習評量結果，適時調整教學，或利用課餘個別指導學習落後學生。	V			
		10.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109 學年度上學期辦理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 2 次、學年會議 2 次、一年級教師公開授課.....等，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V			
課程效果 (每學期末)	11. 教育成效	11.1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	教育成效詳見音樂成果發表會、學生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評量結果及學習單，符合預期教育成效。	V			
課程總體架構 綜合性課程評鑑紀錄	<p>1.總體課程架構於課程設計、課程實施及課程效果三個面向之量化評鑑非常符合者有 18 項，大部分符合者有 2 項，整體符膺課程理念。</p> <p>2.總體課程計畫設計能符合學區學生特性，妥善規劃教材及教學進度。</p>						